

## 合神心意的悔改

我行這事大有罪了！(代上二一：8)

犯罪是違背神，不合神的心意；悔改是轉換方向，回到合神心意的道路。大衛犯的是驕傲的罪。(參耶九：23,24)

驕傲是自己至上，是無神主義的證據。人都不喜歡別人驕傲，卻喜歡自傲，誇口自己，不歸榮耀給神。

當以色列經濟起飛，國勢強盛的時候，全國就患上了“國病”，驕傲自滿起來。人就是這樣的敗壞；在弱小低微時，會埋怨神，當強盛富足時，又自滿忘記神，成了“醜惡的以色列人”。這就是器小易盈，不能夠容納神更多的賜福。於是“撒但起來攻擊以色列人，激動大衛數點他們。”(代上二一：1)

在表面看來，這也沒有甚麼不對；數點可以動員的軍隊總數，豈不是好？但在深心處，實在是由於自己的光榮，是為了顯揚領袖的成功，連口裡說：“感謝神的恩典”，都可以用作誇張自己的煙幕。也許是大衛的神情語氣，使狡黠現實的約押都厭惡不滿。大衛不久也覺悟，向神禱告：“我行這事大有罪了！”這是不常見的禱告，自認罪深孽重；在既認罪之後，大衛選了落在神的手裡，仰望祂豐盛的憐憫，神還是“降瘟疫與以色列人，以色列人就死了七萬”。單從遭公義的神刑罰死亡的人數來看，就顯出是聖經中歷來最重的紀錄，可見其情況的嚴重，與得罪神之深了。(代上二一：2-14)

大衛知道的最清楚，悔改也最徹底。他說：“吩咐數點百姓的不是我嗎？我犯了罪，行了惡，但這群羊作樂甚麼呢？”當然，百姓不是無辜，但作民牧的大衛，不隱瞞，不推諉，承認犯罪行惡的是我。他沒有像亞當說：“是你賜給我”的百姓崇拜我(創三：12)，

慫恿我。當大衛向阿珥楠表示，要用他的禾場獻祭的時候，場主阿珥楠表示，他可以隨意用，連祭物也可以完全免費奉送。有些人最喜歡“我愛主，你犧牲”的方式了；但是，大衛王絕不是那樣的人，對阿珥楠說得明白：“不然，我必要用足價向你買，我不用你的物獻祭，也不用白得之物獻為燔祭。”(代上二一：16-31 代下三：1) 雖只有主耶穌的寶血可以除去人的罪，認罪還是要肯犧牲，付代價，罪不是輕易的事。

有恩典的神，“使火從天降在燔祭壇上”，表明悅納所獻的祭，不僅赦免，而且那禾場成為建殿神人相交的地方。